

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7 年 10 月 16 日在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大道东一号鑫都国际大酒店三楼会议室召开。应参加会议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会议由董事长叶洋友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选举叶洋友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选举叶立春先生、叶小根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。任期均为三年（自 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）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根据董事长的提名，聘任叶林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任期为三年（自 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）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根据总经理提名，聘任叶立春先生、叶小根先生、叶春方先生、叶洋增先生、徐君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任期均为三年（自 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）；

根据总经理提名，聘任辛晓东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申文田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。任期均为三年（自 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）；

根据总经理提名，聘任孙连祖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。任期为三年（自 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）；

根据董事长提名，聘任徐笑白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任期为三年（自 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）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上述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总会计师、总工程师、董事会秘书人选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，符合所聘任岗位的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限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；上述人员的提名、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上述聘任事项。

四、《关于选举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构成如下：

1、战略发展委员会

独立董事委员：张军、张维宾；非独立董事委员：叶洋友

主任：叶洋友

2、审计委员会

独立董事委员：张维宾、胡华伟；非独立董事委员：叶春方

主任：张维宾

3、提名委员会

独立董事委员：张军、胡华伟；非独立董事委员：叶小根

主任：张军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独立董事委员：张维宾、胡华伟；非独立董事委员：叶林富

主任：胡华伟

特此公告

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7 年 10 月 16 日

附件 1：高管简历

叶林富：男，41 岁，工商管理硕士，工程师，一级项目经理。1985 年参加工作，曾任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副经理，1995 年-1998 年任本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1998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是浙江省台州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、第七届“浙江省十大杰出青年”、浙江省青年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。

叶立春：男，52 岁，工程师，一级项目经理。1972 年在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参加工作，1980 年至 1983 年担任浙江省黄岩县路东乡工办会计，1984 年任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副总经理，1995 年至 1998 年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总经理，1998 年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副总经理。

叶小根：男，57 岁，高中，工程师，一级项目经理。1972 年在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参加工作，曾任该公司副总经理。1995 年至今，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副总经理。

叶春方：男，52 岁，高中，工程师，一级项目经理。1972 年在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参加工作，任该公司项目负责人。1995 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叶洋增：男，52 岁，高中，工程师，一级项目经理。曾任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物资部负责人。2006 年 7 月 31 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。

徐君明：男，51 岁，高中，工程师，一级项目经理。1983 年在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参加工作，任该公司项目负责人。曾任本公司董事、监事长，2004 年 10 月 16 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。

辛晓东：男，61 岁，大专，会计师。历任冶金部九零五厂会计科长、浙江省黄岩市审计局副局长。2000 年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。

申文田：男，40 岁，本科，高级会计师，注册会计师。曾任邯郸市机械电子工业公司主管会计，邯郸市机械供销总公司财务科长，邯郸市发达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主办会计，2001 年至今任本公司总会计师。

孙连祖：男，47 岁，本科，高级工程师。历任上海市第二市政工程公司 205 队技术员、上海市第二市政工程公司工程部主任工程师、浙江黄岩市政工程公司副总工程师，1999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工程师。

徐笑白：女，46 岁，工商管理硕士，民建会员。1996 年 8 月至 2006 年 11

月7日任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。2006年11月9日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附件 2:

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公司高管聘任的意见

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，公司董事会已向本人提交了有关资料，本人在审阅有关文件的同时，就有关问题向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询问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的有关规定，基于本人的独立判断，现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同意聘任叶林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叶立春先生、叶小根先生、叶春方先生、叶洋增先生、徐君明先生为副总经理；聘任辛晓东先生为财务总监，申文田先生为总会计师；聘任孙连祖先生为总工程师；聘任徐笑白女士为董事会秘书。上述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总会计师、总工程师、董事会秘书人选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，符合所聘任岗位的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限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；上述人员的提名、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上述聘任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张军、张维宾、胡华伟

2007年10月16日